# 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# 一、总体情况

示范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在示范区党工委、管委会的正确领导下, 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, 现将 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:

#### (一)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我局信息公开的途径主要通过局门户网站、政府信息公开平台、政务新媒体、报纸、新闻发布会等形式。主动公开我局基本情况、各项工作业务动态和需要社会公众参与的重要业务动态。2021年共发布信息 1678条,全部做到按程序规范进行,适用法律准确,影响力不断增强。

#### (二) 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在依申请公开方面,我局制定了有关工作制度,对依申请公开的范围、方式、处理流程等作出了明确规定;并将办公地址、办公时间、联系方式等向社会公开,方便公民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提出政府信息公开的申请;2021年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。

#### (三) 政府信息规范化管理情况

为保证政务公开工作的规范有序进行,我局成立了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,强化了对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,建立了政务公开工作协调推进机制。结合我局实际,完善印发了《示范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》并抓好组织实施,通过制度健全和管理到位,我局全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,政府信息公开咨询、申请以及答复工作均得到了顺利开展。

#### (四)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抓好示范区文化广电和和旅游局官方网站、微博、微信、头条号、抖音平台建设。在网站设置政务公开、信息公开、公共服务、互动交流、在线办事、专题专栏等栏目,及时准确、全面的公开各类文化旅游信息,积极在官方微博、微信、头条号、抖音发同布发布各类文化旅游咨询和信息。充分利用与河南日报、济源日报、济源晨报、济源广播电视台等媒体的良好合作关系,向全社会主动公开重要的业务动态。2021年,我局通过官方网站公开各类政务信息718条、政务公开平台232条、微信公众号324条、抖音57条、头条号244条,共计1678条。

#### (五) 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

建立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和机制,明确了信息公开的范围、内容、渠道和途径。 建立了信息发布协调机制,协调信息发布相关工作,确保相关信息及时发布。完善政务舆 情制度,明确了政务舆情监测、整理、报告和处置工作的流程、方法措施和职责分工,对 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工作出现问题的,将追究其责任。完善公众参与制度。通过官方网站、 微博、微信、客户端等征求群众意见和建议,及时在线反馈相关信息。在官方网站设置互 动交流栏目,及时反馈群众反映的问题。完善政务公开机关工作制度,将行政决策、执行 管理、服务、结果"五公开"落实到公文办理程序和会议办理程序中,围绕全局重大项目 做好审批、核准、备案、实施等信息的公开。

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							
规章	0	0	0							
行政规范性文件	1	0	1							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		
行政许可	23	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		
行政处罚	33									
行政强制	0	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 万元)							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							

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			申请人情况								
(大河粉·根伯万轮头之上,然 压力放一至之 4 然												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等 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自然人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他	总计	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		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			
(一) 予以公开				0	0	0	0	0	0			
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		0	0	0	0	0	0			
	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			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			
		3.危及"三安全一稳定"	0	0	0	0	0	0	0			
	(三) 不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			
	予公开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			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		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		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			
	(四)无 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			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			
三、本年度办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			
理结果	(五)不 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			
<b>在</b> 切木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		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			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		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 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			
	(六)其 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 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 申请	0	0	0	0	0	0	0			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			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			
(七)总计				0	0	0	0	0	0	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			

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		
结果は結果は	++ /\h	<b>水</b> 十	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复议后起诉							
4 维持	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	总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

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,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,但也存在一些问题,如我局各项工作任务繁重,负责信息公开的人员短缺,主动公开信息不及时。在公开信息的内容方面,没有最大限度考虑市民群众的需要,一些惠民演出、旅游景点优惠信息有公开不充分的问题。就以上工作问题,2022年我局将继续坚持"公开为原则,不公开为例外"的总体要求,不断提高局机关各科室和二级机构的政府信息公开意识,加大培训力度,提高我局政府信息公开水平。

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1年未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用。